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7 年度部门预算目录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三、2016 年绩效情况

四、2017 年主要工作目标及任务

五、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

六、“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七、其它重要事项说明

八、名词解释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报告

一、主要职能

本单位主要职能是：区政府研究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发展政策，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宏观调节和综合协调的区政府工作部门。负责：1、宏观调控；2、平衡经济资源；3、促进区域经济发展；4、经济体制改革；5、产业优化与发展；6、协调社会发展；7、人口计划管理；8、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管理；9、政府投资计划管理；10、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监管；12、国民经济动员；13、循环经济及节能减排；14、辖区价格管理；15、投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评估论证、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的审查、概算审核；16、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本单位共设六个科（含办公室）、一个下属事业单位。编制数 24 人，实有人数 23 人（其中行政编 16 人、事业编 7 人），雇员员额 5 人，劳务派遣实有人数 13 人，离退休人员 4 人。公务用车共有 2 辆。

三、2016 年绩效情况

1、完成《福田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7 年计划的报告》；2、《深圳市福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总体规划纲要》印发实施；3、出台《福田区“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方案》，“十三五”开局之年工作扎实有效。4、牵头编制《福田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2016—2018 年）总体工作方案》及 11 个具体行动计划，推动我区供给侧改革；5、梅林-彩田片区纳入全市重点开发建设区域，开展福田保税区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华强北区域升级改造；6、2015 年福田区在全市“创造深圳质量状况”考核中总得分 93.72 分，名列全市十区第一；7、开展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资金调整，加快政府投资项目清理；8、制定《EPC（设计-采购-施工）和批量、预选招标建设方式的试验方案》；9、开展福田区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事项课题研究，推进政府项目投融资体制改革；10、梳理完善项目前期评审工作方法与流程，规范评审各个环节；11、建立政府投资项目后评价实施细则及指标体系；1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00 亿元，增长 27%；13、抓好价格管理，完成 271 条省内省际长途汽车线

路票价的备案和网上公示工作；14、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工作；15、建成皇岗口岸车港城、福田公交大厦、笔架山公园南门等8个集中式充电站和景田综合市场1个立体充电站，新增快速充电桩218个16、修订《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绿色发展实施细则》，进一步扩大支持范围。

四、2017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及任务

1、完成年度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制订、跟踪和落实工作；2、做好“深圳质量”考核工作；3、推动“十三五”规划实施，统筹推进“十三五”规划工作，加强指标数据监测；4、切实把经济工作重心转到供给侧，推动我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5、强力推进重点区域开发建设；6、做好政府投资相关工作；7、抓好重大投资项目和固定资产投资；9、做好项目评审、评价工作；10、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11、完善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12、制订人口管理计划，做好服务；13、继续做好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公示工作；14、推动绿色低碳经济发展；15、深入开展循环经济评价工作；16、强化节能目标责任制；17、继续开展节能宣传与普法。

五、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

2017年本单位部门预算规模为3770.01万元，此数据包含下属事业单位评审中心预算数，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包括：

（一）基本支出798.31万元。具体支出内容如下：

- 1、工资福利支出713.5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2、离退休经费支出67.52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3、公用经费17.29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支出。

（二）项目支出2971.71万元。具体支出内容如下：

1、购置费支出17.2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具体项目如下：

- ①“办公自动化设备”8.9万元。主要内容是：台式电脑13台7.8万元；彩色打印机1台0.6万元；多功能一体机1台0.3万元；双面打印机1台0.2万元。
- ②“手提电脑”0.8万元。主要内容是：笔记本1台0.8万元。
- ③“复印机”7.5万元。主要内容是：购置数码复印机2台7.5万元；

2、业务费支出 919.51 万元，主要内容有：

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9.51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用经费 30.77 万元、物业管理费 3.6 万元、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161.29 万元、绩效考核经费 76 万元、公务接待费 4.5 万元、会议费 3.5 万元、培训费 8.14 万元、公务交通补贴 25.3 万元、党建工作 3 万元、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33.39 万元等支出。【支出依据：此项目主要反映维持本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公用开支；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按福田区组织部“关于核定 2017 年度劳务派遣用工岗位数量和经费总额的通知”支出】

②战略规划与实施 40 万元。主要包括：咨询费 10 万元、课题调研费 20 万元、专家咨询论证费 10 万元；支出政策依据【根据福编[2011]12 号文我局内设职能及重点片区指挥部办公室职能。用于重点区域开发建设调研、课题研究、专家咨询论证等支出】。

③日常经济运调 126 万元。主要包括：项目工作 51 万元；资料编制整理 15 万元；【支出政策依据：根据福编[2011]12 号文我局内设职能及《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深福发改 2015(361)号文，福府办【2014】7 号《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办法》；用于日常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调研、管理制度建设和资料整理、稽查、相关管理规定申报流程培训及节能审查和进口产品论证、政府投资项目过程跟踪管理系统运营维护、投融资体制改革等相关工作业务支出】；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 60 万元。【支出政策依据：根据福编[2011]12 号文我局内设职能用于绿色发展核查、节能宣传推广、政策宣讲、专项咨询论证、节能评费等业务支出】

④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26 万元。主要包括：重大项目系统建设费用 20 万元，其他业务支出 6 万元。【支出政策依据：根据福编[2011]12 号文我局内设职能和《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办法》（深府〔2014〕81 号）、《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核准办法》（深府〔2014〕82 号）用于推动辖区内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及重大项目管理、人口管理等工作支出】

⑤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57 万元。主要包括改革创新工作 10 万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 45 万元；深圳圳质量考核 2 万元。【支出政策依据：根据福编[2011]12 号文我局内设职能体制改革创新，用于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年度总结和计划、宏观经济社会政策的调研、论证业务费支出及开展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课题研究、专家咨询论证、绩效评估、深圳质量考核等相关工作业务支出】

⑥物价管理 6 万元。【支出政策依据：主要根据福编[2011]12 号文《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和《区价格工作指引》，用于辖区商品与服务日常管理，非学历教育、物业服务及省内省际长途汽车票价的价格备案，入户信息卡核发，衔接辖区价格综合管理与价格监督执行等工作业务支出】

⑦项目评审 315 万元。主要包括评估审查 300 万元。其中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评审专项委托费 265 万元【支出政策依据：2014 年 4 月 1 日深圳市福田区政府采购领导小组文件（深福采购小组【2015】2 号）、2015 年 4 月 7 日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的《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放开部分建设项目服务收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5】147 号）以及 2016 年 7 月评审中心与区价格站签订的《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概算协审委托合同书》等】；项目总概算、可研、建议书专家评审经费 35 万元；造价审核软件及数据库维护 10 万元；资源共享 2.5 万元；工程调研 2.5 万元。【支出政策依据：根据福编[2007]26 号文关于设立深圳市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的内设职能用于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的评估论证、初步设计审查、概算审核等评审工作业务支出】

3、预算准备金 35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预算中不可预见的政策性支出等，按照项目支出的 5%以内的规模预留。

4、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 万元。【支出依据政策：根据福府办[2014]3 号《福田区产业发展资金支持绿色发展实施细则》，此项资金用于支持节能环保、新能源、新材料、循环经济、绿色应用、生态建设等领域】

六、“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 12.3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17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外事办和财政局统筹管理，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17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二）公务接待费。2017 年预算数 4.5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7 年预算数 7.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7 年预算数

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7 年预算数 7.8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七、其它重要事项说明

1、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7 年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收入 3770.01 万元, 比 2016 年增加 602.39 万元, 增加 19%。全部为财政预算拨款。

2017 年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预算支出 3770.01 万元, 比 2016 年增加 602.39 万元, 增加 19%。其中: 人员支出 713.5 万元、公用支出 17.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7.5 万元、项目支出 2971.71 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 1、根据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需求, 扩大对企业及新能源汽车的扶持力度, 增加了产业扶持资金。2、按照国家、省和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有关政策, 我市机关事业单位需为编制内工作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2017 年预算中基本支出增加相关预算。

2、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部门预算数 57.05 万元,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它费用。与 2016 年部门预算数基本持平。

3、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 178.5 万元, 主要用于 1、办公设备购置 17.29 万元; 2、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 161.3 万元。

表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3,770.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70.01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02.5
1、一般性经费拨款	1,770.01	行政运行	730.79
2、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2,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71
3、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战略规划与实施	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26
二、事业收入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26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57
四、其他收入		物价管理	6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67.52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70.01	本年支出合计	3,770.01
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770.01	支出总计	3,770.01

表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3,770.0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70.01
1、一般性经费拨款	1,770.01
2、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2,000
3、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770.01
上级补助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770.01

表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2.5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02.5
行政运行	730.7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71
战略规划与实施	40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2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26
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57
物价管理	6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7.52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本年支出合计	3,770.01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3,770.01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70.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2.5
1、一般性经费拨款	1,770.01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02.5
2、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2,000	行政运行	730.79
3、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战略规划与实施	40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2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26
		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57
		物价管理	6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2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7.52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70.01	本年支出合计	3,770.01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770.01	支出总计	3,770.01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770.01	798.31	2,971.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2.5	730.79	971.7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702.5	730.79	971.71
2010401	行政运行	730.79	730.79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6.71		366.71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40		40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26		126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26		26
2010407	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57		57
2010408	物价管理	6		6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350		3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52	6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7.52	67.5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7.52	67.5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2,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2,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000		2,000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预算数
合计		798.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8.86
30101	基本工资	421.77
30102	津贴补贴	62.33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9
30228	工会经费	8.11
30229	福利费	1.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16
30302	退休费	67.52
30311	住房公积金	38.64
30313	购房补贴	36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项目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770.01
一、基本支出	798.31
（一）人员经费	713.5
（二）离退休经费	67.52
（三）公用经费	17.29
二、项目支出	2,971.71
（一）一般性项目支出	971.71
1、购置费	17.2
2、修缮费	
3、业务费	919.51
（1）一般管理事务	349.51
（2）战略规划与实施	40
（3）日常经济运调	126
（4）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26
（5）经济体制改革研究	57
（6）物价管理	6
（7）项目评审	315
4、预算准备金	35
（二）专项性项目支出	2,000
1、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
（三）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表八：政府采购项目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预算
1	购置费	17.2	17.2	
	A0302 办公自动化设备	8.9	8.9	
	A0304 手提电脑	0.8	0.8	
	A0309 复印机	7.5	7.5	
2	业务费	161.3	161.3	
	一般管理事务	161.3	161.3	
	C9900 其他服务	161.3	161.3	
	合计	178.5	178.5	

表九：“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12.3		4.5		7.8

备注：因公出国(境)经费由区外事办和财政局统筹管理, 调配使用, 各单位不单独列报。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八、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独立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六）战略规划与实施：反映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支出。

（七）日常经济运行调节：反映日常经济运行调节方面的支出。

（八）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反映社会事业发展规划方面的支出

（九）经济体制改革研究：反映经济体制改革与研究方面的支出。

（十）物价管理：反映物价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一）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三）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四）住房公积金：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

（十五）住房补贴：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部门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出国（境）的国际旅行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签证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燃油、维修、保险、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含外宾接待）。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事业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专用材料、专用燃料、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以及其他费用。